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阳政办发〔2024〕61号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阳城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单位:

《阳城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 年 8 月 20 日

(此件公开发布)

阳城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

为了加强土地管理,规范我县土地征收工作,根据《土地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政策,结合我县土地资源利用的现状、供给潜力、经济社会发展趋势和基础建设需求,特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围绕 2024 年县委、县政府工作目标,强化政府在土地征收中的主导作用,科学确定年度土地征收规模,在总量、结构、布局、时序等方面做出统筹安排,切实保障重大项目、卫生工程、公共设施、公益事业和生态建设用地及新型城镇化和安置区项目建设用地的需求,为我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用地保障。

二、编制原则

(一)坚持规划先行原则

原则上纳入城市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的项目应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不得用一级、二级林地,存在污染文物遗存、矿产压覆、洪涝隐患、地质灾害风险等情况按照有关规定由相关单位完成核查、评估和治理之前,不得纳入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

(二)坚持保护和发展并重的原则

根据县委、县政府对项目攻坚的整体要求和工作思路,任务明确,重点突出,统筹兼顾,优先省、市、县重点工程,民生工程等项目用地,确保项目建设需求,合理优化经营性用地。

(三)动态平衡原则

综合考虑人口资源环境承载能力,结合年度土地需求及城市发展规划,合理确定土地征收总量指标,保障年度土地供需总量动态平衡,保障土地市场平衡发展。

(四)适度强性原则

为保障土地市场的有效供给与调控,应以土地供应为目标,按照以“供”定“征”,安排年度土地征收计划。同时,保留适当的弹性,做到滚动管理,实现超前规划、提前运作、强性管理。

(五)节约集约原则

纳入征收的土地必须符合规划、计划,严格控制增量土地。加大存量土地的盘活力度,优先征收闲置、空闲和低效利用的土地,优化土地结构,提高土地利用率。

三、计划指标

(一)土地征收总量

2024 年度全县计划征收土地 33.9028 公顷。(见附表)

(二)土地征收结构

2024 年度全县计划征收土地总量中，住宅用地 2.7115 公顷，工业用地 2.3521 公顷，道路用地 5.5725 公顷，商业用地 11.2315 公顷，仓储用地 8.7807 公顷，特殊用地 3.2545 公顷。

四、执行要求

(一)县自然资源局负责相关法律法规解释以及对计划执行过程中的指导和监督。

(二)建立被征地农民利益保障机制。在土地征收过程中,要严格依法依规办事,严格按照土地征收程序、征地补偿安置政策,积极稳妥组织实施好征地工作,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

(三)依据《土地管理法》规定,建立土地征收风险评估机制。

(四)实行征收土地动态管理。自然资源局应建立健全开发利用台账,同步跟踪各项土地征收项目的实施情况。根据土地征收实施情况,对在计划实施过程中确因特殊原因无法实施需要调整的,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提出调整意见并报县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

附件:阳城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表

附件

阳城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名称	宗地位置	面积	用途	拟供地方式
1	公益性公墓建设项目	白桑镇南香台村	3.2545	公共建筑	划拨
2	南北大道地下综合管网提升工程	凤城镇南关社区、东关社区	4.0844	道路	划拨
3	和谐路	凤城镇下李丘社区、卧庄村	0.1939	道路	划拨
4	育英西街	凤城镇南关社区	1.2942	道路	划拨
5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西关社区土地巷	0.1543	商业	公开出让
6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下李丘社区上河地	1.0354	商业	公开出让
7	商业服务业用地	演礼镇栅村社区西区贾庄	3.2029	商业	公开出让
8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小窑头社区圪堆顶	0.1157	商业	公开出让
9	商业服务业用地	西河乡上李丘村圪堆后	0.9539	商业	公开出让
10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汉上村村东后坪地、上王村	0.3074	商业	公开出让
11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下李丘社区上芹煤矿旧址	1.0225	商业	公开出让
12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上芹村风神坡、演礼镇栅村社区东坡	2.4096	商业	公开出让
13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洪上村榆木沟	0.6798	商业	公开出让
14	商业服务业用地	凤城镇汉上村黄沙坡、上王村	1.3500	商业	公开出让
15	仓储用地	西河乡上李丘村上凹	4.9812	仓储	公开出让

阳城县 2024 年度土地征收计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宗地名称	宗地位置	面积	用途	拟供地方式
16	仓储用地	凤城镇后则腰村、北安阳村东岭	1.4919	仓储	划拨
17	仓储用地	凤城镇下芹社区阳庄沟	0.6090	仓储	划拨
18	仓储用地	凤城镇阳高泉村 东山西山	1.2079	仓储	划拨
19	仓储用地	西河乡孙沟村寨沟	0.4907	仓储	划拨
20	居住用地	凤城镇下李丘社区、卧庄村下甲地	0.1534	住宅	公开出让
21	居住用地	凤城镇西关社区梁凹地	0.6407	住宅	公开出让
22	居住用地	凤城镇坪头社区老圪坨	1.6755	住宅	公开出让
23	居住用地	凤城镇中李丘村南头巷	0.1236	住宅	公开出让
24	居住用地	凤城镇南关社区、坪头社区川道街	0.1183	住宅	公开出让
25	工矿用地	凤城镇凤南村南岭山、南底村乔沟北坡岭	0.2255	工业	公开出让
26	工矿用地	北留镇皇城村	2.1266	工业	公开出让
	合 计		33.9028		

(此页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法院，县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各新闻单位。

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8月20日印发
